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 書函

地 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傳 真：(04)23326120
聯絡人：馮筱昀
電 話：(04)37061315

33001

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

受文者：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12月27日

發文字號：教中(三)字第1000534263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裝

主旨：檢送101年度桃園區、新北區(三峽、鶯歌、林口、泰山)、金門縣及連江縣綜合高中宣導研習實施計畫(如附件)，惠請函轉各國中報名與會，請 查照。

說明：

訂

一、依據本部98年10月23日部授教中(三)字第0980516581C號令修正發布「教育部補助辦理綜合高中課程作業規定」辦理。

線

二、桃園區、新北區(三峽、鶯歌、林口、泰山)、金門縣及連江縣綜合高中宣導研習活動由桃園縣私立光啟高級中學承辦，研習時間為101年2月23日(星期四)，敬請轉知轄區內各國民中學每校遴派1~3人(依序以教務主任、輔導主任、註冊組長、輔導老師、九年級導師且未參加相關研習者為優先)參加，並請准予參加人員公差假登記，以及惠予協助安排課務。

三、請各國民中學於101年2月9日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俾以辦理後續事宜。

教育部中部
辦公室校對章

正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縣政府教育局、金門縣政府教育局、福建省連江縣政府教育局

副本：桃園縣私立光啟高級中學、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本室第三科(含附件)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



101 年度桃園區、新北區(僅三峽、鶯歌、林口、泰山)、金門縣及連江縣 綜合高中宣導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辦理綜合高級中學課程作業規定」辦理。

二、目的：

(一) 促進國中教師學生及家長明瞭綜合高中實施情形及成效，以增進國中學生進路選擇之參考。

(二) 宣導綜合高中內涵，以增進社會大眾明瞭綜合高中之理念與精神。

三、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教育部

(二) 協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桃園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教育局

(三) 總承辦學校：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四) 分區承辦學校：桃園縣光啟高級中學

四、分區承辦區域：桃園縣、新北市(僅三峽、鶯歌、林口、泰山)、金門縣、連江縣

五、實施方式：

(一) 聯絡該區綜高伙伴學校協同佈置宣導研習會場，藉此將辦理成果實地呈現。

(二) 由各分區承辦學校對該分區國中端辦理綜合高中宣導研習活動。

(三) 各國中於分區研習後至 101 年 3 月 31 日前安排對九年級學生辦理綜高宣導。並

請國中端填寫宣導實施成果表(附件 1)，於 101 年 5 月 31 日前，免備文寄送或上傳至總承辦學校(中壢高商)。

六、研習時間：101 年 2 月 23 日(星期四)

七、研習地點：桃園縣光啟高級中學(33353 桃園縣龜山鄉自由街 40 號)(地圖如附件 2)

八、研習人員：

(一)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及縣市教育局相關業務人員。

(二) 區內各國民中學每校 1-3 人(依序以教務主任、輔導主任、註冊組長、輔導老師、九年級導師且未參加相關研習者為優先)。

(三) 承辦學校相關人員。

九、研習內容：(課程表、研習意見調查表、成果檢核表如附件 3-5)

(一)綜合高中的理念精神與特色

(二)綜合高中的教學與輔導-學校實務介紹

(三)綜合高中的多元進路

十、報名方式：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01 年 2 月 9 日(星期四)止，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完成報名，以利研習時數核發。

(二)聯絡電話：(02) 8209-8313 轉 812 (黃嘉桂組長)

(三)表格下載：<http://page.phsh.tyc.edu.tw/com/>

(四)完成報名後，請將報名表上「學校預計辦理綜高宣導時間、參加對象及參加人數」填妥後 e-mail 回寄至 jghuang@msl.phsh.tyc.edu.tw (報名表如附件 6)

十一、經費與差假：(分區經費預算表如附件 7)

(一)由教育部中部辦公室編列經費支應。

(二)請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其往返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按有關規定報支。

十二、全程參加本次研習會之人員給予研習時數 6 小時。

十三、辦理本案有功人員，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給予敘獎。

十四、本計畫陳教育部中部辦公室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01 年度○○國中綜合高中宣導實施成果表

基本資料	學校名稱			
	校長			
	承辦處室		承辦人	
	學校地址			
	聯絡電話			
	九年級班級數		人數	
辦理	☐ 校內參與研習人員進行綜高宣導 運用宣導光碟 ☐ 是 ☐ 否			
類型	☐ 宣導種子講師到校進行綜高宣導 運用宣導光碟 ☐ 是 ☐ 否			
宣導人員		宣導日期		
宣導地點		宣導時間		
宣導對象人數				
宣導情形 效益簡述 (請儘量填寫)				

綜高宣導 建議事項 (請儘量填寫)	
宣導剪影(一)	
說明(一):	

宣導剪影(二)

說明(二)：

填表人：

承辦處室主任：

校長：

備註：國中端辦理綜高宣導後，請於 101 年 5 月 30 日前填妥本報告書，與實施計畫彙總於同一檔案(檔名：○○國中.doc)，將電子檔上傳至本校「101 年度全國綜高宣導」網頁(帳號及密碼為教育部所訂之各校代碼)。

中壢高商課務組－聯絡人：王夢婷組長 / 陳菊竹小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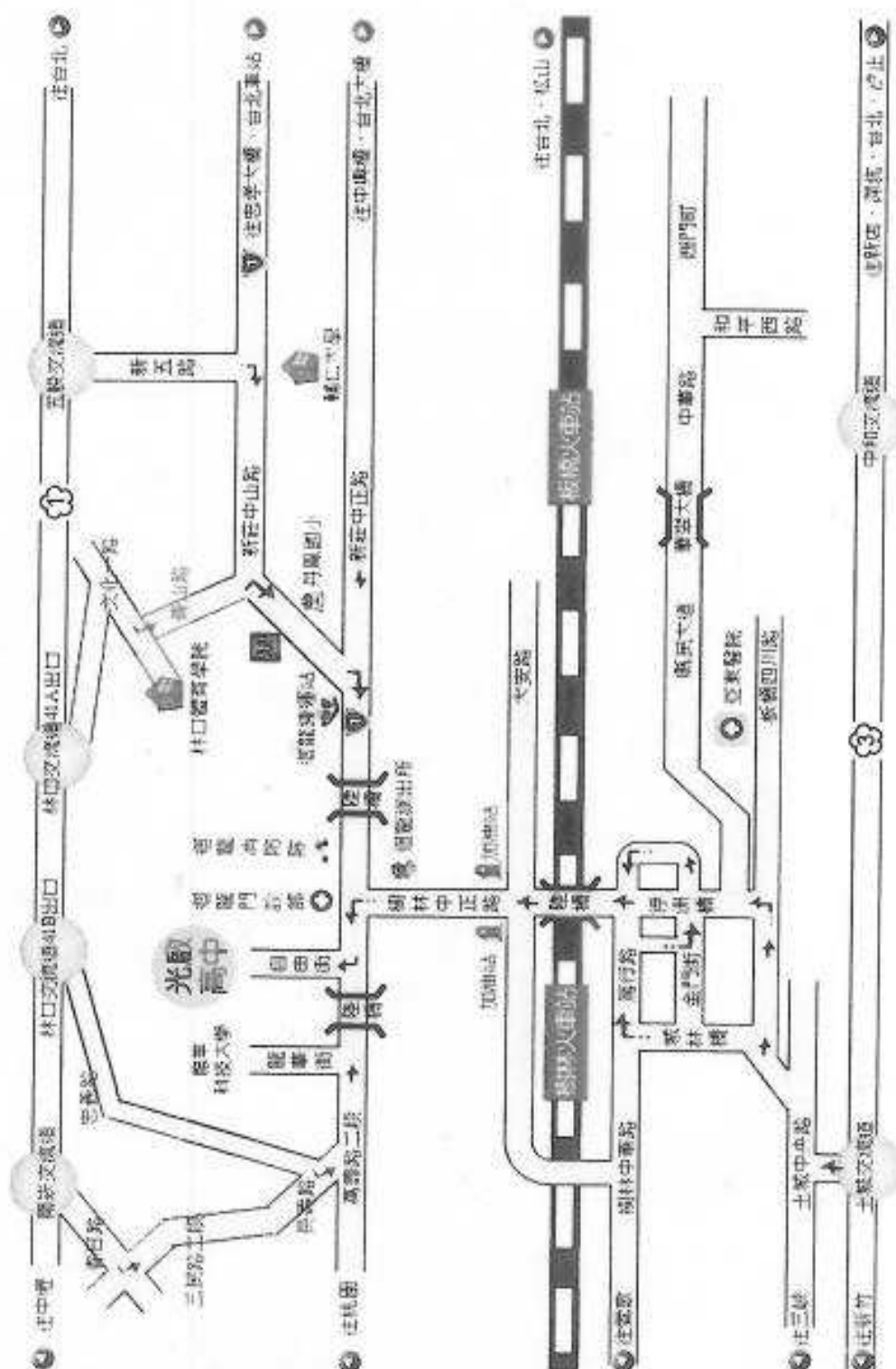
聯絡電話：03-4929871 #1212

傳真電話：03-4929901

地址：中壢市中央西路二段 141 巷 100 號

101 年度桃園區、新北區(僅三峽、鶯歌、林口、泰山)、金門縣及連江縣
綜合高中宣導研習地點(地圖)

光啟高中交通路線圖



101 年度桃園區、新北區(僅三峽、鶯歌、林口、泰山)、金門縣及連江縣
綜合高中宣導研習課程表

時間		活動內容	主講(持)人	地點
08:20 08:50	30 分	報到	光啟高中 簡主任耀宗	逸仙樓 5 樓 會議室
08:50 09:00	10 分	開幕式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長官 新北市教育局長官 桃園縣教育局長官 光啟高中 江校長惠真	逸仙樓 5 樓 會議室
09:00 10:30	90 分	專題演講(一) 綜合高中的理念精神與特色	龍華科技大學 翁上錦教授	逸仙樓 5 樓 會議室
10:30 10:40	10 分	休息	光啟高中 陳主任成業	逸仙樓 5 樓 會議室
10:40 12:10	90 分	專題演講(二) 綜合高中的教學與輔導— 學校實務介紹	中壢高商 光啟高中	逸仙樓 5 樓 會議室
12:10 13:30	80 分	午餐	光啟高中 陳主任成業	逸仙樓 5 樓 會議室
13:30 15:00	90 分	專題演講(三) 綜合高中的多元入學進路 綜合座談	成功大學 郭乃文教授	逸仙樓 5 樓 會議室
15:00		快樂賦歸	教育部中部辦公室長官 新北市教育局長官 桃園縣教育局長官 光啟高中 江校長惠真	逸仙樓 5 樓 會議室

101 年度桃園區、新北區(僅三峡、鶯歌、林口、泰山)、金門縣及連江縣 綜合高中宣導研習意見調查表

基本資料：1. 服務學校性質：☐公立 ☐私立

2. 性別：☐男 ☐女

3. 年齡：☐21-30 ☐31-40 ☐41-50 ☐51 以上

4. 學歷：☐研究所(含 40 學分班) ☐大學 ☐專科
☐其他_____

5. 職務：☐專任教師 ☐兼導師 ☐兼組長 ☐兼處室主任

6. 任教領域：☐國文科 ☐英文科 ☐數學領域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
☐社會領域 ☐綜合活動領域 ☐健康與體育領域 ☐藝術與人文領域

1、為增進綜合高中專業成長，您樂意參加此項研習嗎？

☐非常樂意 ☐很樂意 ☐樂意 ☐不樂意 ☐非常不樂意

2、您對本次研習會的課程內容安排感到滿意嗎？

☐非常滿意 ☐很滿意 ☐滿意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3、您對本次研習會的課程實用性感到滿意嗎？

(1) 綜合高中的理念精神與特色：

☐非常滿意 ☐很滿意 ☐滿意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2) 綜合高中的教學與輔導—學校實務介紹：

☐非常滿意 ☐很滿意 ☐滿意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3) 綜合高中的多元入學進路：

☐非常滿意 ☐很滿意 ☐滿意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4、您對本次教授專題講授的內容滿意嗎？

(1) 綜合高中的理念精神與特色：

☐非常滿意 ☐很滿意 ☐滿意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2) 綜合高中的教學與輔導—學校實務介紹：

☐非常滿意 ☐很滿意 ☐滿意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3) 綜合高中的多元入學進路：

☐非常滿意 ☐很滿意 ☐滿意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5、您對本次教授講授方式滿意嗎？

(1) 綜合高中的理念精神與特色：

☐非常滿意 ☐很滿意 ☐滿意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2) 綜合高中的教學與輔導—學校實務介紹：

☐非常滿意 ☐很滿意 ☐滿意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3) 綜合高中的多元入學進路：

☐非常滿意 ☐很滿意 ☐滿意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附件 5

101 年度桃園區、新北區(僅三峽、鶯歌、林口、泰山)、金門縣及連江縣
綜合高中宣導研習成果檢核表

分區承辦學校：

研習主題	
研習日期	
研習地點	
研習時數	
研習人數	
使用經費	
辦理情形及 效益簡述	
分區研習 建議	
備註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101 年度桃園區、新北區(僅三峡、鶯歌、林口、泰山)、金門縣及連江縣
綜合高中宣導研習報名表

任 教 學 校		傳 真 號 碼	
學 校 地 址			
E - m a i l			
學校預計辦理綜高宣導時間	時間：____年____月____日 自____時____分至____時____分 參加對象：_____ 參加人數：_____ 人		
姓 名			
職 稱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性 別			
聯 絡 電 話			
手 機			
筆 素 情 況	☐ 筆 ☐ 素	☐ 筆 ☐ 素	☐ 筆 ☐ 素
搭 接 駁 車	☐ 是 ☐ 否	☐ 是 ☐ 否	☐ 是 ☐ 否
備 註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2 月 9 日止 報到地點：桃園縣光啟高級中學 (地址：桃園縣龜山鄉自由街 40 號) 專車接駁：樹林火車站後站上午 8 時 00 分整 聯絡窗口：黃嘉桂 組長 聯絡電話：02-82098313 # 812 傳真報名：02-82091360 E-mail 報名：jghuang@msl.phsh.tyc.edu.tw 表格下載： http://page.phsh.tyc.edu.tw/com ※完成報名後，請將報名表上「學校預計辦理綜高宣導時間、參加對象及參加人數填妥後，e-mail 回寄至 jghuang@msl.phsh.tyc.edu.tw		